

**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 
教學收入明細表**

中華民國111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科目及營運項目	單位	預 算 數			說 明
		數 量	單 價(元)	金 額	
教學收入				1,833,000	
學雜費收入	人	9,600	61,458.33	590,000	學雜費收入估列如下： 1. 研究所博、碩士班學雜費收入，以3,800人計，預計收入1億8,988萬2千元。 2. 大學部學生學雜費收入，以4,730人計，預計收入2億5,951萬8千元。 3. 暑修班預計收入160萬元。 4. 辦理回流教育在職進修專班，以1,070人計，預計收入1億3,900萬元。
日間部				451,000	
研究所	人	3,800	49,968.95	189,882	
大學部				259,518	
四年制	人	4,730	54,866.38	259,518	
暑修班				1,600	含研究所11萬8千元、大學部148萬2千元。
夜間部				139,000	
在職進修專班	人	1,070	129,906.54	139,000	
學雜費減免				-45,000	預計減免含：研究所3,247萬9千元、大學部1,108萬7千元及在職進修專班143萬4千元。
建教合作收入				1,228,000	
產學合作收入				260,000	為外界提供訓練、研究及設計等服務所獲得之收入。
政府科研補助收入				750,000	為政府提供科學技術研究相關服務所獲得之收入。
政府委託辦理收入				218,000	為政府提供研究計畫及活動等所獲得之收入。
推廣教育收入				60,000	辦理推廣教育及研習、訓練等班次所收取之收入。

附註：本表數據為全部版。